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2-058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83 号）核准，鹏都农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88,888,888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9,999,998.4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432,500.3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592,567,498.0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0]2-1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4,816.39 万元（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4,256.75 万元，2020 年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2,603.45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5,000 万元；2022 年 1-6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8.69 万元，汇兑损失为 -85.32 万元；2021 年 1-12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4.17 万元，汇兑损失为 182.81 万元；2020 年 1-12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52.89 万元，汇兑损失为 1,238.81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55.76 万元，累计汇兑损失为 1,336.30 万元；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投资收益 52.9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913.2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管理制度》，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瑞丽市鹏和农业食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丽鹏和公司"）、康瑞（缅甸）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瑞缅甸公司"）连同本公司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瑞丽鹏和公司、康瑞缅甸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开户账号	期末余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50131000801585203	12,832,475.4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9550880048925800194	18,439,572.6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康瑞（缅甸）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NRA514319010000001544	43,648,635.9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瑞丽市鹏和农业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9550880217767300214	14,211,683.59
合计			89,132,367.6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2022 年度 1-6 月

编制单位：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9,256.7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2.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共计 84,816.39 万元，其中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分别为：2020 年：69,291.12 万元；2021 年：14,652.31 万元；2022 年 1-6 月：872.96 万元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缅甸 50 万头肉牛养殖项目	否	148,500.00	83,000.00	649.38	13,972.15	16.83%	2023 年 5 月	-	否，目前未部工	否，项尚全完
2、瑞丽市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39,500.00	22,000.00	223.57	16,587.48	75.40%	2023 年 5 月	-1,367.03	否，目前未部工	否，项尚全完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	54,256.75		54,256.7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88,000.00	159,256.75	872.96	84,816.39	53.26%		-1,367.0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瑞丽市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受新冠疫情的影响，缅甸尚未完成口蹄疫无疫区建设，不符合《中国从缅甸输入屠宰用肉牛的建议和卫生要求议定书》的验收标准，缅甸肉牛暂时无法通关，导致公司瑞丽市肉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开工率不足，项目二期暂未按计划投资。2、缅甸五十万头肉牛养殖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受缅甸当地政治局势波动的影响，枝场建设工作不能按原定计划实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建成 1 处 5,000 头育肥场，1 处 1,000 头育肥场，在建 2 处 8,000 头规模育肥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并考虑到新冠疫情和缅甸政治局势的影响，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缅甸 50 万头肉牛养殖项目"和"瑞丽市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 2022 年 5 月延长至 2023 年 5 月。公司及时转变经营思路，努力在多英语会方位拓展手源以提升项目的抗风险能力，目前公司通过进口牛贸易商引入优质进口牛，加强在云南本地市局牛源，加快推动销售模式和渠道的转型创新力，力争实现既定利润目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支付金额为 12,603.45 万元，缅甸 50 万头肉牛养殖项目、瑞丽市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分别投入 1,728.34 万元、10,875.11 万元。以上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54 号）。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2,603.4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出具了《关于大康农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和缅甸本地"戒严"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使缅甸 50 万头肉牛养殖项目的实施计划延长，为了更好地发挥缅甸募投项目的资金价值，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用于该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进行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自 2020 年 6 月 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9,809,966.93 美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9,809,966.93 美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相关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 6.5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自 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6.5 亿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6.5 亿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相关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3、2021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 6.5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自 2021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6.5 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以现金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 8,913.24 万元。（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2-057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鹏都农牧	股票代码	0025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蓉	周磊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2188 弄 25 号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2188 弄 25 号	
电话	021-62430519	021-62430519	
电子信箱	furong@dakangmuye.com	zhoulei@dakangmuy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918,187,458.39	8,114,394,043.54	8,114,394,043.54	3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927,805.07	77,718,110.53	76,906,691.19	-4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120,405.83	84,991,266.91	84,179,847.57	-6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713,994.76	-706,066,215.86	-696,841,213.33	124.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1	0.0122	0.012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1	0.0122	0.012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1.32%	1.30%	-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928,783,888.51	13,043,089,120.54	13,067,695,206.20	2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45,157,526.35	5,002,564,364.08	5,001,752,944.74	2.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5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3%	1,181,462,282	0	质押	692,210,29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厚康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6%	870,640,800	0	质押	733,352,700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3%	696,804,282	0	质押	418,000,000
					冻结	177,185,837
昆明市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7%	495,126,706	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汇天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267,791,7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0%	197,449,609	0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	141,530,07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44,534,875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43,799,315	0		
谢焕	境内自然人	0.55%	34,922,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厚康实业有限公司、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汇天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它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汇天业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3,155,396 股公司股票。公司股东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530,070 股公司股票。公司股东谢焕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965,500 股公司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1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4.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892.7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49.38%。

农资与粮食贸易板块。公司不断强化对巴西平台公司的治理和运营管控，稳步做大粮食贸易业务；大力推动中巴农资贸易平台发展，高毛利率的非专利农药和特肥等农资业务占比稳步提升；加强巴西平台和后台职能的共享，以全面提升两家公司的协同水平和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受益于全球粮食和农资价格高涨、巴西当地农资需求旺盛的影响，公司农资与粮食贸易业务收入大幅增长。

肉牛板块。公司大力推进肉牛业务的发展，中缅跨境肉牛项目已经完成了境外肉牛育肥的基本布局和境内屠宰产能的试生产，但是受缅甸疫情和政治局势波动的影响，中缅肉牛通关的进程慢公司的预期。目前公司瑞丽屠宰加工产能已经开始进行调试，为复工复产做好准备。为了解决肉牛供给不足的问题，公司努力扩大可控肉牛规模，充分利用云南各级政府对肉牛产业的支持，统筹各种资源，按照"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信息化"的目标，稳步推进牧场高标准和高质量建设。

肉羊板块。公司肉羊板块深挖潜能，稳步扩张，延伸产业链和供应链。经过十余年的深耕发展，安欣牧业已经成为业界公认的目前国内存栏规模、繁育技术、种羊销售价格领先的湖羊养殖企业，存栏优质湖羊已达 30 万头。报告期内，安欣牧业经过经资质审查、专家函审、现场审核、会议评审四轮评选，最终成为五家入选国家肉羊核心育种场的企业之一。安欣牧业已成为农业部标准化养殖示范场、国家现代肉羊产业技术体系示范场、国家肉羊核心育种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参加单位和示范企业。安欣牧业在将企业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的结合起来，在广西大化县以"政府（平台公司）+ 龙头企业 + 扶贫车间 + 贫困户"的合作方式直接带动 16 个乡镇 4,000 多户贫困户实现创收，在新疆图木舒克市和巴楚县开展肉羊全产业链扶贫项目。截止 2022 年 6 月，公司广西大化、图木舒克、巴楚项目累计引进种母羊 73,000 余只。

乳制品板块。公司充分利用新西兰丰富的天然资源，通过尝试低投入放牧模式使得公司间科投入保持在可控范围。同时，公司持续推动行政成本、融资成本和运营成本的优化，盘活存量资产，以进一步改善乳制品业务的盈利能力。但是主要受到不利天气的影响，牧场产奶量有所下降，虽然奶价呈现上升态势，但是化肥、能源、物流、人工成本以及通货膨胀的持续上升，对公司乳业业务仍造成了负面的影响。未来公司将不断增强乳业趋势研究，抓住行业发展机会，探索模式创新，从而进一步提升乳业板块的转型升级和盈利能力。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2-055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电话、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铁哲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57）；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8）。

三、备查文件

1、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2-056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徐洪林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57）；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8）。

特此决议。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1119　　证券简称：正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7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正强股份	股票代码	3011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杭燕	左文娟	
电话	0571-57573593	0571-57573593	
办公地址	浙江省萧山蜀山街道章潘桥村（犁头金）	浙江省萧山蜀山街道章潘桥村（犁头金）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zhengqiang.com	zhengquanbu@zhengqia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006,665.03	161,210,629.92	1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090,308.65	25,065,068.69	7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452,578.28	24,247,920.82	3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408,210.01	29,473,746.29	284.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42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42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5.60%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4,627,349.70	866,743,912.77	1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6,821,806.99	777,731,498.34	5.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正强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5%	30,600,000	30,600,000		
许正庆	境内自然人	15.30%	12,240,000	12,240,000		
傅强	境内自然人	10.20%	8,160,000	8,160,000		
杭州达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	3,500,000	3,500,000		
许震起	境内自然人	1.88%	1,500,000	1,500,000		
许正环	境内自然人	1.88%	1,500,000	1,500,000		
傅建权	境内自然人	1.88%	1,500,000	1,500,000		
杭州筋斗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1,000,000	1,000,000		
谭佳	境内自然人	0.23%	186,700	0		
沈晓东	境内自然人	0.22%	173,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正庆、傅强。其中许正庆和傅强为夫妻关系，傅强和傅强为姐弟关系，许正庆、许震起、许正环为兄弟关系，傅强、傅建权为表舅关系。杭州正强控股有限公司为许正庆、傅强共同控制的企业，为杭州达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119　　证券简称：正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5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8 月 26 日，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正强股份
保荐代表人：王飞	联系电话：021-68826021
保荐代表人：杨利国	联系电话：021-68826021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0 次
(2)培训日期	不适用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85 号"《关于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及整改情况 (1)具体情况 2022 年 5 月 23 日，深